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条文解读与案例评点>>

13位ISBN编号：9787509326466

10位ISBN编号：750932646X

出版时间：2011-1

出版时间：中国法制出版社

作者：沈开举 编

页数：37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内容概要

中国土地法律研究中心多年来一直从事城市房屋拆迁、土地管理制度改革，征收、征用与补偿等方面的研究，并在《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征求意见的过程中提出了很多宝贵的意见。

由沈开举主编的《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条文解读与案例评点》内容全面、系统、实用，是从事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的各级领导干部、法律工作者以及广大人民群众学习和掌握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法律、法规的重要读物。

## 作者简介

男，1962年2月生，河南省固始县人。

法学博士，现任郑州大学法学院教授，宪法与行政法专业博士研究生导师。

兼任中国法学会行政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北京大学公法研究中心客座研究员，国家行政学院客座教授。

先后主持国家社科基金、美国亚洲基金会和司法部资助的项目多项。

参与袁曙宏教授主持的国务院法制办委托中国法学会行政法学研究会起草的《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专家意见稿)项目，参与应松年教授主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修改建议稿)》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修改建议稿)》项目。

出版《行政征收研究》、《行政责任研究》、《行政补偿法研究》、《行政实体法学与行政程序法学》等学术著作6部，参编20余部。

在《中国法学》、《法学研究》、《行政法学研究》等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近30篇。

书籍目录

前言：条例修改背景介绍（1991—2011）

第一章 总则

第二章 征收决定

第三章 补偿

第四章 法律责任

第五章 附则

附录

附录一：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及其相关文件与说明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

国务院法制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负责人就《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有关问题答记者问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第一次公开征求意见稿）

关于公布《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第二次公开征求意见稿）

关于《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第二次公开征求意见稿）》的说明

新旧条例条文对比图

附录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节选）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的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办法

## 章节摘录

版权页：（四）由政府组织实施的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的需要本项是关于保障性安居工程范围的规定。

保障性住房是指政府为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所提供的限定标准、限定价格或租金的住房，由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和政策性租赁住房构成。

在制定本《条例》过程中，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一直被视为公共利益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一次公开征求意见稿使用的表述为“为改善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居住条件，由政府组织实施的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等建设的需要”。

第二次公开征求意见稿使用的表述为“为改善住房困难家庭居住条件，由政府组织实施的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的需要”。

本《条例》最终通过时，“为改善住房困难家庭居住条件”这样的背景性、说理性的表述被删去，“由政府组织实施的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的需要”这一规范性、适用性表述则被保留。

实务中，要准确理解本项，应当把握好以下三个方面：1.改善住房困难家庭居住条件也是公共利益。

实现“居者有其屋、屋者有其住”是一项重要的政府民生责任。

当前形势下，遏制房价过快上涨势头、稳定房价，满足人民群众的基本住房需求，也是公共利益的重要方面。

而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与广大城镇居民生活、工作密切相关，它的实施既改善了城镇居民居住、工作条件，促进了社会和谐，也属于公共利益的一个方面。

应当说，立法者这样设计释放了两个信号：一是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是公共利益需要，也就是政府的一项责任。

二是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用地必须摆到优先位置予以保障。

2.关于保障性安居工程的范畴掌握。

实践中，有地方政府认为，保障性安居工程包括廉租住房建设、经济适用住房建设、城市居民棚户区改造、国有重点煤矿棚户区改造、旧城改造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拆迁安置房建设、农村困难群众危房改造等。

《国务院关于同意成立保障性安居工程协调小组的批复》中提及了“廉租住房建设、棚户区改造和农村危房改造试点”等三种情形，并没有经济适用房。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2010年第4号）要求“各地要通过城市棚户区改造和新建、改建、政府购置等方式增加廉租住房及经济适用住房房源，着力解决城市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

要加快建设限价商品住房、公共租赁住房，解决中等偏下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

全面启动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工作，继续推进林区、垦区棚户区改造。

同时，加大农村危房改造力度，适当增加试点户数。

”从新条例立法精神和各地实践来看，我们认为保障性安居工程应当包括：为解决城市低收入住房困难的廉租房、经济适用住房、限价商品住房、公共租赁住房；为解决国有林区、垦区、煤矿职工的棚户区改造；游牧民定居工程和农村危房改造试点。

编辑推荐

《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 条文解读与案例评点》是由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的。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